



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
禁止核武器并导致彻底消除
核武器的文书的联合国会议

2017年3月27日至31日和
6月15日至7月7日，纽约

议程项目 5

工作安排

会议的说明性会议时间表¹

2017年3月27日星期三

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

- 项目 1. 会议开幕
- 项目 2. 选举主席
- 项目 4. 通过议事规则
- 项目 3. 通过议程
- 项目 5. 工作安排
- 项目 6.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
- 项目 7(a). 参会代表的全权证书：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
- 项目 8(a). 一般性交换意见：高级别部分
 - 联合国秘书长发言
 - 大会主席发言
 - 参加会议国家和实体高级别官员发言

¹ 会议在 2017 年 2 月 16 日的组织会议上表示注意到这一时间表。



-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8(a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高级别部分(续)
专题 1. 原则和目标及序言部分内容
- 2017 年 3 月 28 日星期二**
-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项目 8(b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关于所有事项的一般性交换意见
专题 1. 原则和目标及序言部分内容(续)
-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8(b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关于所有事项的一般性交换意见(续)
专题 1. 原则和目标及序言部分内容(续)
- 2017 年 3 月 29 日星期三**
-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项目 8(b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关于所有事项的一般性交换意见(续)
专题 2. 核心禁止规定: 有效的法律措施、法律规定和规范
-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8(b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关于所有事项的一般性交换意见(续)
专题 2. 核心禁止规定: 有效的法律措施、法律规定和规范(续)
- 2017 年 3 月 30 日星期四**
-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项目 8(b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关于所有事项的一般性交换意见(续)
专题 2. 核心禁止规定: 有效的法律措施、法律规定和规范(续)
-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8(b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关于所有事项的一般性交换意见(续)
专题 2. 核心禁止规定: 有效的法律措施、法律规定和规范(续)
- 2017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**
-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项目 8(b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关于所有事项的一般性交换意见(续)
专题 3. 体制安排
-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8(b). 一般性交换意见: 关于所有事项的一般性交换意见(续)
专题 3. 体制安排(续)

项目 7(b). 与会代表的全权证书：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

项目 5. 第二届会议的工作安排

注：本会议将遵循一个滚动议程，以便一个专题讨论完后，主席将立即继续下一个专题的讨论。因此，所有时间为说明性的，各国代表团应作必要的准备。